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0128



210900110152

(2021)沪市监认验第135号

W02310320090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

NS07ekz7

产品名称: 指纹锁
Name of Sample

规格型号: Q8
Type

委托单位: 永康市铄鑫安防科技有限公司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Test Purpose

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
Shanghai Institute of Quality Inspection and Technical Research



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W02310320090

共2页 第1页

样品名称	指纹锁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型号规格 等级	Q8 B级		商标	/
委托单位	永康市铄鑫安防科技有限公司			
受检单位	永康市铄鑫安防科技有限公司			
标称生产单位	永康市铄鑫安防科技有限公司			
委托书编号	W02310320090	委托/抽样日期	2023.06.08	
到样日期	2023.06.08	抽样地点	/	
样品数量	2套	受检批数量	/	
生产日期	/	批号/编号	/	
样品到样状态	完好		邮寄到样	
检测地点	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900号			
检测依据	GA 374-2019 电子防盗锁			
判定依据	GA 374-2019 电子防盗锁安全级别B级			
检测日期	2023年08月15日至2023年08月16日			
检测结论	该样品本次所检项目检测结果符合上述检测依据/判定依据相关规定。详见本报告检测结果汇总表。 (检测报告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3年08月22日			
委托单位 通讯资料	地址	浙江省永康市长城工业区皇城北路895号		
	邮编	/	电话	15058650748
备注	本报告检验检测结论是根据检验检测依据/判定依据仅对所检项目得出的,不代表未经检验检测的项目或功能符合要求。 注意事项、声明及所属单位一览表为本报告的组成部分。			

批准: 陈卓樑

陈卓樑

审核:

陈磊

主检:

曹立君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W02310320090

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

共2页 第2页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
1	输入错误报警	采用未授权的数字钥匙和/或PIN钥匙和/或生物钥匙在5min内连续错误输入次数达到制造商文件中规定的次数时(次数范围:1~5), 电子防盗锁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和/或发出报警信息	给出声报警指示 发出报警信息	符合	/
		同时电子防盗锁应能自动进入无效输入状态, 且无效输入状态应至少持续90s	通过 180s		
2	防拆报警	当拆除电子防盗锁的防护面时, 应能给出报警提示和/或发出报警信息	给出声报警指示 发出报警信息	符合	/
3	锁壳强度	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, 在承受2.65J的冲击强度后, 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	通过	符合	/
		锁壳应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, 在承受110N的静压力试验后, 不应产生明显的变形和损坏	通过		
		锁壳应具有防撬措施, 在5min的净工作时间内不应被撬开	通过		
4	主锁舌抗轴向静压力	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(钩舌/爪舌除外), 在承受 B级 3000N 的轴向静压力后, 锁舌回缩量应不大于5mm, 且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	0.28mm 通过	符合	/
5	主锁舌抗侧向静压力	电子防盗锁的主锁舌(钩舌/爪舌除外), 在承受 B级 6000N 的侧向静压力后, 电子防盗锁应能正常工作	通过	符合	/
6	手动部件强度	对闭锁后位于防护面的手动部件施加1600N 的静拉力时, 锁具不应开启, 手动部件不应产生变形或损坏	通过	符合	推拉锁
		对闭锁后位于防护面的手动部件施加 B级 50N·m 扭矩时, 锁具不应开启, 手动部件不应产生变形或损坏	不适用		

(以下空白)